

兴县公安局文件

兴公发〔2026〕2号



兴县公安局 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25年，兴县公安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在县委、县政府及上级公安机关的坚强领导下，坚持围绕中心、服务大局，以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为重点，以打防管控一体为抓手，聚焦安保维稳、专项打击整治、队伍建设等重点工作，全力做好防风险、保安全、护稳定、促发展各项工作。兴县公安局（以下简称“县公安局”）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扎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强化重点领域公开，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和群众需求，努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和水平，现将兴县公安局2025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如下：

本年度报告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的规定编写而成，本报告由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

请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兴县公安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兴县新城区连城大道；电话：0358—6630606；邮编：033600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县公安局党委集体学习了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成立了由县委副书记、公安局党委书记、局长担任组长、其他局领导担任副组长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并由局属各单位共同组成办公室，研究制定了县公安局2025年政务公开工作方案，全面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确保公安机关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。

（二）强化主动公开。2025年，县公安局按照“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在确保不失密泄密的前提下，积极稳妥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。依托政务网站和新媒体公开政府信息数38条，通过12345政务服务热线接收处理群众咨询、投诉和举报660条；加强政府公报及新闻媒体公开，在中央级媒体发布25篇，在省级媒体刊稿286篇、市级媒体刊稿321篇，县级各类融媒体发布新闻1500篇，本级平安兴县公众号发布作品820篇，制作视频号小视频30个。特别是警惕毒品陷阱、反邪教宣传进校园稿件被中国警察网刊发报道。对涉及群众切身利益、社会关注度高的电信网络诈骗、养老诈骗等进行答疑解惑，同时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力度，在县政务网站信息公开专栏中主动公开

行政处罚信息和公安户籍领域政务信息。

（三）强化依申请公开。县公安局共收到公民、法人提出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宗。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复议申请0宗。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的行政诉讼申请0宗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保障。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、要求在规范性文件生成过程中，明确是否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。主动听取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建议，同时进一步优化12345政务服务热线办理流程，不断提高咨询投诉处理效率和服务质量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	
规章	0	0	0	
规范性文件	77	13	13	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
行政许可	5	减 1	4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
行政处罚	1016	减 197	819	

行政强制	15	减 13	2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270200 元	减 4680 元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0	0 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2.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0
	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0
	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0
	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0
	（五）不予处理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	0	0	0	0	0	0	0	0

	已获取信息			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行政诉讼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
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总计
				0	0	0	0	0	
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 年，县公安局紧紧围绕公安中心工作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，但仍然存在着一些不足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思想认识和主动公开责任意识还不够，公开主动性有待进一步提升；二是公开信息持续性和公开内容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，涉及民生问题主动公开力度有待提升；三是信息公开方式单一、公开渠道少，公众知晓率有待提高。2026 年，县公安局将认真贯彻落实县委、县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有关文件精神和工作要求，重点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认真学习条例，把精神贯彻好。认真学习和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提高主动公开意识和工作的自觉性，切实加强组织协调、指导推进和

监督检查，配齐配强专职工作人员，加强专业培训，不断提升工作专业化水平。

（二）围绕重点工作，把任务落实好。加强重大决策事项公开、重点改革任务的执行公开，继续推动服务事项、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、关系民生的政策工作同步制定、同步解读、同步公开要求，同时做好 12345 政务服务热线等群众呼声平台回应力度，做到流程规范、优质高效。

（三）严格依法履职，把程序执行好。健全和完善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办理程序制度，严格依程序办理各类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重点抓好公开源头和公开程序。通过政策宣传和加强法制教育，引导群众严格依法、合理使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权力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

(此页无正文)

